

短信核验指导

1. 短信核验依据

《关于开展“工业和信息化部 ICP/IP 地址/域名信息备案管理系统”短信息核验试点工作的通知》（工信管函〔2017〕2322 号）、

《关于扩大“工业和信息化部 ICP/IP 地址/域名信息备案管理系统”短信息核验试点范围的通知》（工信管函〔2018〕1590 号）

要求，在接入商备案平台提交备案申请后，试点省份需完成短信核验，备案申请才能进入管局审核。

2020 年 8 月 17 日起，全国所有省份，均需完成短信核验，备案申请才能进入管局审核阶段。

2. 验证码有效时长

验证码 24 小时以内有效。您需在接到短信 24 小时内，访问工信部网站进行核验。核验通过后，您的备案信息将流转至管局进行人工审核。

若您未在 24 小时内完成核验或核验失败，备案信息将自动退回至接入商。您需要重新提交备案申请，并再次进入短信核验流程。

3. 短信核验类型

备案类型	核验对象	说明
首次备案	主体负责人和 ICP 负责人手机号码	1. 主体负责人与 ICP 负责人两部手机的号码，都需要通过短信验证 2. 若主体负责人与 ICP 负责人为同一人，只发送一个验证码
新增网站/APP	ICP 负责人手机号码	
接入备案	ICP 负责人手机号码	1. 接入备案同时变更 ICP 负责人信息时，校验最新填写的 ICP 负责人手机号 2. 仅接入备案不变更 ICP 负责人信息时，校验原始接入商备案的 ICP 负责人手机号
变更备案	主体负责人或 ICP 负责人手机号码	1. 若变更主体信息，则核验主体负责人手机号码 2. 若变更网站/APP 信息，则核验 ICP 负责人手机号码 3. 若变更手机号码，则发送验证码到新手机号码
变更主体	主体负责人手机号码	
变更网站/APP	ICP 负责人手机号码	

变更接入	暂无核验	
注销主体	主体负责人手机号码	若主体负责人手机号码无法核验， 请按照注销网站提交
注销网站	暂无核验	
取消接入	暂无核验	